湖南省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宣传月暨统计法治宣传月启动仪式宣传服务的采购公告

为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的决策部署，扎实开展统计法治宣传，保障“四农普”依法有序推进，省统计局以全省2026年统计法治宣传月为契机，拟于12月初（具体时间待定），在长沙市长沙县开慧镇举办湖南省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宣传月暨统计法治宣传月启动仪式，现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本次宣传服务项目报价及响应。

一、项目名称

湖南省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宣传月暨统计法治宣传月启动仪式宣传服务

二、经费预算

30万元（含税包干总价）。

三、服务内容

负责湖南省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宣传月暨统计法治宣传月启动仪式策划、落地执行、宣传推广，包含前期预热、创意策划、现场执行及全媒体宣传推广。主要工作含活动视觉及现场布展、启动仪式与各类现场环节统筹实施、线下互动活动组织；宣传片、短视频、推文海报等宣传物料设计、

拍摄、制作；媒体邀约、现场影像记录；通过多平台开展为期一个月的宣传推广，宣传解读新修订的《湖南省统计条例》和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相关内容，展示统计普查队伍精神风貌，提升统计法治与农业普查社会知晓度。

具体细项为：

1、**视频类：**完成不少于5条预热ID视频、不少于3条节目背景视频、4条普法专题视频、1条启动仪式视频、1条活动花絮视频、1条活动全程录制视频的拍摄制作。

2、**现场物料：**完成主题行架、宣传展板、道旗、现场指引牌制作布设；搭建不少于6处互动体验区域、1处主题打卡美陈；完成法治专题宣传单页等纸质宣传品的设计制作，落实现场配套氛围物料。

3、**宣传类：**

（1）活动宣传：

制作5天系列预热倒计时海报；撰写产出活动配套微信推文；开展主流媒体活动预告；完成预热视频在3个及以上新媒体平台投放推广。

（2）统计法治宣传：

策划打造系列化新媒体普法专栏内容，完成产品制作并在不少于3个新媒体平台开展宣发推广;

策划面向全省覆盖、社会公众可参与的普法互动专栏，承担栏目策划、脚本编制、节目编排、播出对接等全流程策划执行，依托互动形式普及统计法治相关知识;

开发线上联动线下的互动推广H5产品，面向朋友圈、

社群开展传播扩散，营造全省大众打卡学习的宣传氛围；

产出配套专题节目的上线微信推文。

4、**现场节目：**负责活动整体创意设计、现场互动游戏策划、不少于2个特色节目创意编排、现场访谈互动设计、宣誓、启动仪式等全部流程的统筹实施。

5、**照片：**提供活动现场专业拍摄，提供照片直播相关访问链接。

四、相关要求

（一）供应商资格条件

为确保项目承接质量，供应商须同时满足以下基本资质要求：

1. 主体资格：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拥有固定办公场所及必要的设备设施，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2. 合规信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依法纳税并按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近三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无行业处分或不良信用信息，社会信誉良好。

3. 项目约束：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且中标后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本项目进行转包、分包。

（二）人员团队技术配置要求

供应商应组建专门的项目执行团队，团队成员须具备线

下活动的策划与执行经验，熟悉活动整体运作流程，具备较强的现场组织协调和应急处置能力，能够高效完成采购方交办的各项执行任务。

（三）保密技术要求

供应商须与采购方签订专项保密协议，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未经采购方书面授权，不得以任何方式对外泄露、复制、传播或使用在项目执行过程中获悉的采购方涉密数据、内部文件及其他敏感信息（如有）。

五、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12月底。

六、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须内容完整、材料齐全，按以下分类顺序整理并编排目录，密封装订后加盖单位公章。未按顺序提供、材料缺失或逾期递交的，均视为无效响应。

（一）资格审查响应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2.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委托代理人投标时提供)；

4. 近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5. 近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6. 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7.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截图（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8.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二）其他响应文件

1. 项目团队成员基本情况表及相关证明材料（附相关人员近3个月在供应商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

2. 近3年内完成的相关同类活动执行项目业绩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关键页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

3. 活动整体策划方案及详细执行方案（含现场活动流程设计、全媒体宣传推广执行方案、人员分工、风险管理及应急保障等）；

4. 项目报价明细表（须列明费用构成、单价及总价）。

七、采购评选方式

在对供应商资格审查合格后，再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评审小组将重点对供应商的报价、综合实力、服务方案等进行量化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排序确定成交候选中标人。

八、响应截止时间

拟参加此次服务比选的单位请于2026年11月18日下午5点前，将响应文件交至省统计局宣传中心，逾期响应无效。

九、联系方式

联系人：湖南省统计局宣传中心罗彬

联系电话：0731-82212672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351号省政府机关二院六办公楼（邮编：410011）

附件：

1.项目团队成员基本情况表

2.项目报价明细表

3.资格审查表

4.评审标准

湖南省统计局

2026 年 11 月 11 日

附件 1

项目团队成员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湖南省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宣传月暨统计法治宣传月启动仪式宣传服务

<table>
<tr><td colspan="8">1、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td></tr>
<tr><td>姓　名</td><td></td><td>性　别</td><td></td><td>年　龄</td><td colspan="3"></td></tr>
<tr><td>政治面貌</td><td></td><td>身份证号</td><td colspan="5"></td></tr>
<tr><td>职　务</td><td colspan="2"></td><td>职　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学　历</td><td colspan="2"></td><td>研究方向</td><td colspan="3"></td></tr>
<tr><td>工作单位</td><td colspan="7"></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4"></td><td>邮　编</td><td colspan="2"></td></tr>
<tr><td>手　机</td><td colspan="3"></td><td>Email</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8">2、其他成员基本情况</td></tr>
<tr><td>姓名</td><td>性别</td><td>年龄</td><td>学历/学位</td><td>技术职称</td><td colspan="2">有关资格证书及编号</td><td>工作分工</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 colspan="8">3、联络员联系方式</td></tr>
<tr><td>姓　名</td><td colspan="2">手　机</td><td>办公电话</td><td>传　真</td><td colspan="3">电子邮箱</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 colspan="3"></td></tr>
</table>

附件 2

项目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湖南省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宣传月暨统计法治宣传月启动仪式宣传服务

序号	科目	金额（万元）	费用内容
合计			
申请人所在单位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合格标准	审查结果	备　注 （须提供资料）
1	主体资格	独立法人或经授权的分支机构，有效存续	□通过 □不通过	①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② 如为分支机构，须同时提供总公司授权书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总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依法缴纳税收	提供近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纳税证明	□通过 □不通过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如完税凭证、纳税申报表等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依法缴纳社保	提供近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社保证明	□通过 □不通过	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如社保缴费凭证、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等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的，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信用记录	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通过 □不通过	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时间须在本项目公告发布日之后）：①“信用中国”网站信用信息报告或查询结果截图；②“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截图。（注：以评审小组当场统一查询结果为准，截图仅供参考）
5	联合体	符合本项目要求，提供声明函	□通过 □不通过	不接受联合体，请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格式自拟，须加盖公章）。
审查结论		—	□通过 □不通过	—

注：（1）全部审查项目均“通过”方为合格；（2）供应商在投递标书时，请单独准备一份资格审查响应文件，用于现场资格审查。

附件 4

评审标准

项目	评审因素	权值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20 分）	报价	20	满足采购要求且机构报价中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值为满分 2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值按照以下公式计算：评审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机构报价）×20 注：如某供应商报价低于所有合格供应商报价平均值 50%的，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评审组将启动异常低价核查，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由评审小组对其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如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综合部分（35 分）	类似业绩	10	供应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同类活动执行项目业绩的，省级活动每提供 1 个计 3 分，市级活动每提供 1 个计 2 分，最多计 10 分。 **注：须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计分。**
	媒体资源	20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媒体宣传资源，具有省级主流媒体平台或合作平台的计 5 分、具有覆盖农村宣传渠道的计 15 分，最多计 20 分。 **注：须提供媒体资源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计分。**
	人员配备	5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执行团队人数与活动方案完全匹配且有明确分工的计 5 分；执行团队人数与活动方案基本匹配或无明确分工的计 2.5 分；执行团队人数与动方案不匹配的不计分。 **注：须提供项目团队人员名单、分工说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计分。** **加分项：**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团队： 1.总策划（项目负责人）具备新闻类或广播电视类或与本项目需求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证书的加 3 分。 2.总导演具备导演证或相关职业证书的计 3 分。 3.项目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导演除外）具有新闻类、广播电视类资格证书或从业资格证书，每提供 1 个计 1 分，最多计 3 分。项目团队成员有与本项目需求相关专业副高级及以上职称证书每提供一个增加 2 分，最多计 6 分。 **注：须提供相关专业毕业证书或从业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计分。**

服务部分（45分）	策划方案	20	供应商须提交完整项目总体策划方案，统筹兼顾线下现场活动与全媒体宣传工作，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1.项目整体理解；2.活动主题创意；3.音视频及系列普法内容策划；4.全媒体传播推广策略；5.场地及现场搭建方案；6.完整活动流程设置；7.全套活动物料清单；8.现场环节设计；9.节目创意编排；10.风险管控与应急预案。 全部10项要素齐全，方案体系完整，能够结合项目定位统筹线下实施与全省多层次宣传，充分满足项目实施需要，得20分；每缺少上述1项要素扣2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方案明显照搬通用模板，主题创意、传播策略、活动流程、物料清单等关键内容存在矛盾冲突，或未提供策划方案的，本项不得分。
	执行计划	20	供应商须编制可落地的项目执行计划，涵盖线下活动实施、全媒体宣传实施两大板块，包含工作时序安排、关键节点管控、落地实施举措、质量及进度保障措施。 1. 线下活动执行（10分）工作计划时序清晰、节点管控到位，实施方案贴合项目场景，可行性、针对性强，得10分；计划框架完整，但细节不足、项目针对性一般，得5分；内容简略、逻辑混乱、可行性较差，得2分；未提供本部分内容不得分。 2. 全媒体宣传执行（10分）宣传实施计划安排合理，传播路径完整，线上线下联动，注重公众参与互动，能够适配全省层面宣传覆盖的工作目标，得10分；宣传框架基本完整，但传播维度有限，公众互动设计考虑不足，得5分；仅做概念性描述，缺少可落地实施举措，得2分；未提供本部分内容不得分。
	投标文件编制	5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顺序编制，有目录、编页码、装订成册，书面整洁无涂改、没有缺漏项、价格数量等计算准确的，计5分。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1分，扣完为止。
合计		**100**	

得分相同情况处理：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价格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价格分也相同的，按服务方案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仍相同的，由评审小组记名投票确定。